

证券代码：873463

证券简称：北直通航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 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2022年12月30日经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年2月15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函[2023]264号）确认，公司定向发行不超过11,800,000股。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发行普通股11,800,000股，发行价格为1.1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570,000.00元。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关于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03月14日止实收资本的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23]第B2004号），确认募集资金到账。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2023年4月3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于2023年10月18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1,710.05元转入公司基本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莲池支行及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1、募集资金用途的安排

根据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借款，具体为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357.00万元，偿还股东借款1,000.00万元。

## 2、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做出规定。

(1) 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3年3月14日所募集到的资金合计人民币13,570,000元，均入资到以下账户：

户名：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莲池支行

账号：13050166580800000916

(2)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有关规定，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莲池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

3、公司制定并披露《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做出规定，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反前述制度规定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中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要求。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募集资金总额          | 13,570,000.00 |
| 加：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 1,719.05      |
| 小计              | 13,571,719.05 |
| 2023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13,570,009.00 |
| 其中：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3,570,009.00  |
| 偿还股东借款          | 10,000,000.00 |

|                   |            |
|-------------------|------------|
| 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 1,710.05   |
| 其中：因诉讼被法院强制执行划扣资金 | 688,314.00 |
| 由公司普通银行账户转入资金     | 688,314.00 |
| 利息余额转入公司基本存款账户    | 1,710.05   |

####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因公司与福州宇航通用航空有限公司发生买卖合同纠纷，2023 年 2 月，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2023 年 3 月，闽侯县人民法院对公司进行首次执行，相关案号为（2023）闽 0121 执 1363 号。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因强制执行被扣款 688,314.00 元。因法院执行划扣款项无法退回，公司已以自有普通银行账户的资金按照划扣金额转入至募集资金专户，以保证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的资金专款专用。

公司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 五、 备查文件

《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账单》

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